

2020年第21屆亞洲及第51屆國際物理奧林匹亞競賽

國家代表隊複選考試 考生注意事項

一、考試時間：109年2月22日（星期六）下午1:30~4:30

二、考試地點：

	考 區	試 場
1	臺北區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館校區
2	桃園區	武陵高中
3	臺中區	臺中一中
4	嘉義區	嘉義高中
5	臺南區	臺南一中
6	高雄區	高雄高中
7	花蓮區	花蓮高中
8	宜蘭區	宜蘭高中

三. 考生自備口罩應試。如自中港澳返國，請遵照疾管署規定居家隔離，勿違法應試。

四. 考生限以藍色或黑色原子筆作答。

五. 考生可使用掌上型計算機(含科學工程式計算機)。

六. 本考試無寄發准考證，考生請攜帶學生證，或其他有相片的證件(有相片的健保卡、駕照、護照正本)，並放在桌面右上角。

七. 考試開始 30 分鐘後，不准進場。

八. 考試開始 30 分鐘後，才可交卷離場。但提前出場者，不得攜出題目卷。

九. 行動電話等通訊器材關機，手錶鬧鈴請關閉。除證件及文具之外，其他所有物品放在前方置物區；禁止攜帶任何紙張進場；迅速對號入座，就座後不可擅自離開座位。

十. 考試開始鈴響前，不得翻閱試題本或作答。

十一. 坐定後，雙手離開桌面，看清楚座位標籤及答案卷之參賽編號是否相同，有任何問題請立即舉手反映。

十二. 不得吃東西和飲料，可以喝水。

十三. 考完後答案卷必須繳回，題目卷不收回。

十四. 考試期間，欲上洗手間者，請將題目卷和答案卷交給監考人員保管。

十五. 考試結束，題目卷不需繳回。

十六. 其餘考場規定比照「大學指定科目考試」辦理。

考生資料如有錯誤請 email 通知修改 natalie@ntnu.edu.tw